**“光影之间 照见美好”主题摄影作品征集活动作者(投稿人）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作者姓名 |  | 性 别 |  |
| 民 族 |  | 出生年月 |  |
| 工作单位 |  | 职 务 |  |
| 通信地址 |  |
| 邮 编 |  | 电子邮箱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个人简介（保证材料真实）: |
| 投稿作品小样 | 作品标题（需与附件名称一致） | 作品文字介绍 |
|  |  |  |
|  |  |  |
| **投稿须知**1. 投稿人应为所投作品的作者与著作权人，所投作品为投稿人独立创作完成的作品，投稿人须独立完整享有所投作品全部的著作权权利并有权单独使用或者授权他人使用该作品。若所投作品之前未公开发表的，本次投稿视为公开发表。投稿人不得抄袭、拷贝、仿冒他人作品。如发现所投作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主办方将取消参与资格、获奖资格。如已领取奖项者，主办方有权追回相应奖项、奖金。2.投稿人必须如实填写姓名、联系方式、作品名称、作品说明等信息，不得以笔名、化名或匿名形式投稿，且必须内容真实、不得随意虚构，违者将取消参与资格、获奖资格。3.投稿人对所投作品拥有独立、完整、明确、无争议的全部权利，所投作品内容不存在违法、违反公序良俗的内容或表现形式且不得侵犯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任何合法权益，***如有违法或侵权的，责任均由投稿人自行承担。***若接到相关投诉，将立即下架相关作品，由此所产生的相关责任、不良影响及损失费用均由投稿人自行负责。4.作为活动主办方，中国经济网及其运营单位、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权在著作权存续期内单独或共同***无偿使用***获奖作品，可将获奖作品以及相关信息用于包括但不限于展览、展示、出版、发行、信息网络传播、宣传、广告、在其他作品中使用、改编成海报或视频以及以其他方式的使用、公开传播等，使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复制、发行、展览、放映、广播、信息网络传播、改编、汇编等著作权权利，以及授权其他合作方以上述相同的方式使用等。***对前述使用，将不再另行支付报酬。***5、一经投稿，即视为知悉并认可与接受本次活动方案的全部内容。6、本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投稿人（作者）已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了上述《投稿须知》的全部内容，保证投稿行为以及所投作品符合《投稿须知》的要求，并确认接受与遵守上述《投稿须知》的全部内容。 |